**喀什地区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2018年度）

项目名称：叶城县农业科普观光园经费项目

实施单位（公章）：叶城县园艺工作站

主管部门（公章）：叶城县农业局

项目负责人（签章）：麦热叶木古丽·沙斯依提

填报时间：2018年 12月25日

**一、项目概况**

**（一）项目单位基本情况**

项目单位叶城县园艺工作站，隶属于叶城县农业局，二级单位，编制人数10人，实有人数16人。

单位职能为参与制订全县农业及农村经济工作发展规划，将农业科研成果及实用技术应用于农业生产，促使农业增产增效，实现农业现代化；组织全县各乡镇设施农业技术培训；指导全县设施农业生产技术应用，各种蔬菜大棚病虫害防治、提供农业新技术、信息服务；对蔬菜的新品种、栽培新技术进行试验、示范及推广。

**（二）项目预算绩效目标设定情况**

项目绩效总体目标：县农业科普观光园职能是为我县各族青少年、群众提供良好的现代农业知识科普教育阵地，也为从事蔬菜种植农户和农技人员提供高新技术展示平台，从而带动农业产业和其他相关产业的健康发展。同时是广大叶城各族人民提供休闲的好平台，寓知于游，感受现代农业科技成果，远离非法活动，为叶城社会安定、发展发挥积极有利的作用。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项目资金安排落实、总投入等情况分析**

该项目资金由县级财政下达17.21万元，县财政及时将该项目资金拨付到项目实施单位（县园艺站），县园艺站按照资金使用管理办法，通过观光园实际支出情况，做到专款专用，并严格按照支付程序进行支付。

**（二）项目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叶城县农业科普观光园经费项目到位资金17.21万元，本项目实际支付17.21万元，预算执行率100%，**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支付维持农业科普观光园正常运转费用17.21万元，无结余资金。**

**（三）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

**严格执行专项资金专项支付。认真执行《园艺站财务管理制度》制度，专帐核算、专人管理、专款专用、封闭运行，资金始终不脱离财政轨道。阳光操作，全面推行公告公示制。各项支出及时在公开栏公布，加大社会和群众的监督力度。**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

**（一）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按照项目实际支出情况申请拨入项目资金，专人管理，专人经手，实施项目。**

**（二）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加强项目建设的组织、协调和领导，积极扶持农业科普观光园经费项目。项目实施过程中根据《园艺站项目管理制度》，具体协调、组织和管理，对项目资金使用、建设进度和质量进行监督、检查，协调和解决庭院经济发展中的具体问题等，组织安排。**

**四、项目绩效情况**

**（一）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本项目共设置一级指标3个，二级指标8个，三级指标8个，其中已完成三级指标8个，指标完成率为100%。**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此项目自评得分为92分。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完成数量

数量指标:年接待游客34420人次,实际完成情况已完成，完成率100%。

（2）项目完成质量

维持农业科普观光园正常运转，实际完成情况已完成，完成率100%。

（3）项目实施进度

项目当年开工率100%，项目当年完工率100%等2个指标，实际完成2个指标，完成率100%。根据单位制定的实施方案，严格把控资金的支出进度，按照项目进行的序时进度完成项目实施，截至2018年年末，该项目已经完成。

（4）项目成本节约情况

接待游客人员收入成本5元/人。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项目实施的经济效益分析

通过观光园项目的实施，完成接待游客1.7万人次/年，门票5元/人，2017年-2018年6月门票收入17.21万元，实际完成一个指标，实际完成率100%。

**（**2）项目实施的社会效益分析

提供就业岗位5个，通过农业科普观光园项目的实施，教育群众远离非法活动。提供就业岗位5个（特委2个，工人3个）。实际完成一个指标，实际完成率100%。

（3）项目实施的生态效益分析

无。

（4）项目实施的可持续影响分析

叶城县农业科普观光园经费项目可以确特委全使用观光园设施期限达2年。实际完成一个指标，实际完成率100%。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按计划完成项目实施，已做满意度调查问卷，各族群众满意率达96%，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完成。实际完成一个指标，实际完成率100%。

**（二）项目绩效目标未完成原因分析**

2018年本项目绩效目标全部达成。不存在问题，无改进措施。

**五、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一）后续工作计划**

今后工作中，将继续按照资金使用办法，做到专款专用。同时，认真制定项目资金绩效申报，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照年度绩效申报各项指标值逐项落实。

**（二）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问题和建议**

我单位为全额拨款事业单位，2018年审计部门审计提出园艺站无收费许可证，不能收取观光园门票收入，现有管理方式和运转机制也不符合县财政管理制度。现我单位申报观光园项目，保障观光园正常运转。

**（三）其他**

无其他说明内容。

**六、项目评价工作情况**

本次评价通过文件研读、实地调研、数据分析等方式，全面了解2018年农业科普观光园项目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果，项目管理过程符合相关项目管理制度，完成了预期绩效目标及社会综合效益等。同时，通过开展自我评价来总结经验和教训，为观光园今后的发展提供参考建议。

**七、附表**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